

四川农业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校工发〔2023〕49号

关于艺术与传媒学院增补分会委员补选 分会主席的批复

艺术与传媒学院分会：

你部门《关于艺术与传媒学院分会增补分会委员补选分会主席的报告》已收悉。经研究：

同意江霞同志为艺术与传媒学院分会委员并担任分会主席。任期自选举之日起计。

此复。

四川农业大学工会委员会

2023年12月22日

